**陈首志不动产权证书遗失声明**

编号：2022遗0020

陈首志(曾用名陈守智)因保管不善，将集体土地使用证遗失，证号为：(03)220013，坐落于鲁山县健康路154号，根据《不动产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不动产证书作废。

特此声明

声明人：陈纯

2022年9月30日